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11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16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18
九、政府采购情况.....18
十、绩效管理情况.....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26
十二、其他说明.....2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26
（二）其他.....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3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

2、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3、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

4、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等工作。

5、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

6、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

7、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主要职责，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设3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室（综合治理办公室）、党群服务室。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64	1005.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1	170.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60	6.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4.70	本年支出合计	1194.70	1194.70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194.70	支出总计	1194.70	1194.70	

预算公开表2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194.70	119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64	1005.6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4.94	1004.94					
2010350	事业运行	127.49	127.4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77.45	877.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1	170.51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4.00	15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4.00	1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	1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7	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5	11.95					

预算公开表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94.70	162.56	103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64	127.49	878.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4.94	127.49	8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27.49	127.4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77.45		877.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1	16.51	15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4.00		15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4.00		1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	1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7	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5	11.95	

预算公开表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64	1005.6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1	170.5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60	6.6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4.70	本年支出合计	1194.70	1194.7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194.70	支出总计	1194.70	1194.70		

预算公开表5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94.70	162.56	1032.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64	127.49	878.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4.94	127.49	877.45
2010350	事业运行	127.49	127.49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77.45		877.45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0.70		0.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51	16.51	154.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54.00		154.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154.00		15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1	16.5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7	0.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94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0	6.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8	6.4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5	1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5	1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5	11.95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2.56**	**144.56**	**17.99**
工资福利支出		143.98	143.9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7.97	57.97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7.63	7.63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4.72	4.7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8.29	38.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5.94	15.9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48	6.48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1	1.0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1.95	11.95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6		16.76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5		12.05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0.12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8	0.5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0.57	0.57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1	0.01	
资本性支出		1.23		1.23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1.23		1.23

预算公开表7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1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2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1032.15	1032.15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1032.15	1032.15				
社区居委会工作经费	154.00	154.00				
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现场会经费	0.70	0.70				
服务群众经费	70.00	70.00				
社区居委会办公用房租赁费	51.45	51.45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	756.00	756.00				

预算公开表13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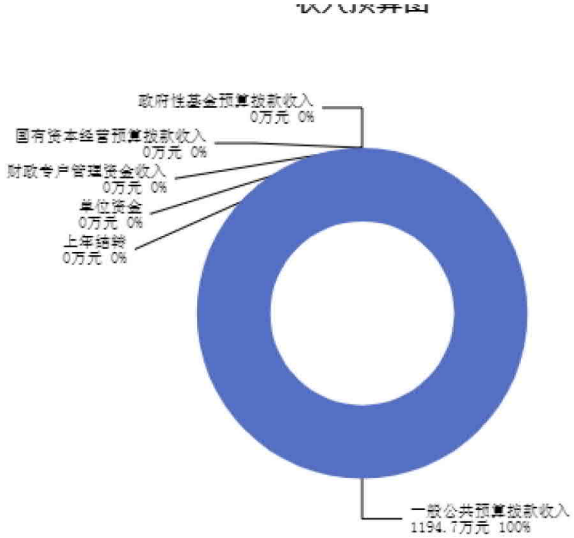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1,194.7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94.7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606.83万元 ，增长103.23%，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10.12万元。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二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596.72万元。村改社区，6个社区变为14个社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增加467.62万元、社区居委会工作经费增加91万元、服务群众经费项目预算增加40万元。办公用房房租上涨，社区居委会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预算增加7.1万元。新增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现场会经费项目，预算增加0.7万元。本年无疫情防控经费项目，预算减少9.7万元；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194.70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194.7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606.83万元，增长103.23%，主要原因是：一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10.12万元。人员增加且工资标准提高，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应增加。二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596.72万元。村改社区，6个社区变为14个社区，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增加467.62万元、社区居委会工作经费增加91万元、服务群众经费项目预算增加40万元。办公用房房租上涨，社区居委会办公用房租赁费项目预算增加7.1万元。新增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现场会经费项目，预算增加0.7万元。本年无疫情防控经费项目，预算减少9.7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预算收入1,194.70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94.70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支出预算11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56万元，占13.61%；项目支出1032.15万元，占86.3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194.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94.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 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194.7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5.6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5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95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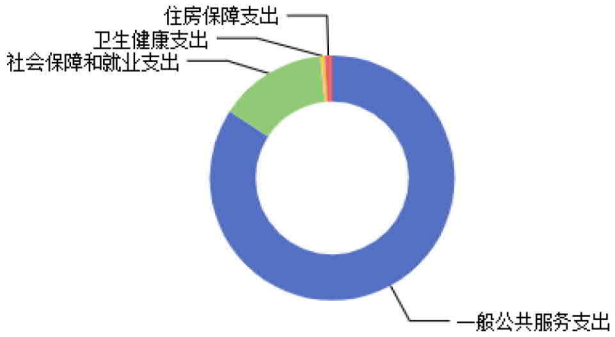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94.70万元,比上年增加606.83万元 ，增长103.23%。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194.7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5.64万元，占84.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0.51万元，占14.27%；卫生健康支出6.60万元，占0.55%；住房保障支出11.95万元，占1.00%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162.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4.5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17.99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水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194.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2.56万元，项目支出1032.15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1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194.7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1,032.1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756.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276.15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1,032.1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756.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276.15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table>
<tr><td rowspan="9">部门基本信息</td><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4">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4">山西省运城市稷山县稷峰西街</td></tr>
<tr><td>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联系人</td><td>葛建强</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191192699</td></tr>
<tr><td>人员编制数</td><td>25</td><td>实有人数</td><td colspan="2">25</td></tr>
<tr><td>单位职能</td><td colspan="4">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
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等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td></tr>
<tr><td colspan="5">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td></tr>
<tr><td>收入合计</td><td>公共财政拨款</td><td>政府性基金拨款</td><td>非税收入拨款</td><td>其他拨款</td></tr>
<tr><td>1194.7</td><td>1194.7</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td></tr>
<tr><td>支出合计</td><td colspan="2">基本支出</td><td colspan="2">项目支出</td></tr>
<tr><td>1194.7</td><td colspan="2">162.56</td><td colspan="2">1032.15</td></tr>
<tr><td>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td><td colspan="5">1、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取暖费等按时发放，社会保险按时缴纳。2、保障退休人员各项费用按时发放、缴纳。3、保障单位各项日常支出正常运转。3、保障14个社区居委会的正常运转及人员工资发放。</td></tr>
<tr><td rowspan="2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指标值</td></tr>
<tr><td rowspan="14">产出指标</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保障在职人员数量</td><td>25人</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指标</td><td>4项</td></tr>
<tr><td rowspan="3">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人员经费保障率</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公用经费保障率</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经费保障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2">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工资发放及时性</td><td>及时</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按需发放</td><td>发放</td></tr>
<tr><td rowspan="7">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人员支出</td><td>144.56万元</td></tr>
<tr><td colspan="2">公用经费</td><td>17.99万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指标服务群众经费</td><td>70万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指标专职人员报酬</td><td>756万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指标社区运转经费</td><td>154万元</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指标办公场所租赁费</td><td>51.45万元</td></tr>
<tr><td rowspan="5">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 rowspan="4">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性</td><td>逐步提高</td></tr>
<tr><td colspan="2">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工作效能提升程度</td><td>逐步提升</td></tr>
<tr><td colspan="2">单位正常运转保障率</td><td>100%</td></tr>
<tr><td rowspan="2">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工作人员满意度</td><td>≥95%</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able>

注：本表后附单位年初预算安排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由系统导出并完善内容）。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部门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通讯地址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联系人	葛建强		联系电话	13191192699
	人员编制数	16		实有人数	16
	单位职能	宣传和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宣传和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县委、县政府各项任务在社区辖区内顺利实施。 协助上级党委抓好社区的政治思想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提高居民素质，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市容管理、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和园林绿化管理服务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城镇低保、优抚救济、拥军优属、婚姻管理服务等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居民的计划生育管理、劳动人口就业管理，协助公安单位做好社区辖区内户籍和流动人口管理服务等工作。 协助相关职能单位做好社区辖区的普法宣传、矛盾调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等工作。 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162.56	162.56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62.56	162.5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取暖费等按时发放，社会保险按时缴纳。2、保障退休人员各项费用按时发放、缴纳。3、保障单位各项日常支出正常运转。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在职人员数量		16人
			保障退休人员数量		1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公用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年
		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工作人员积极性		逐步提高
			确保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逐步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注：本表后附单位年初预算安排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由系统导出并完善内容）。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服务群众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50-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社区人居环境整治及服务群众活动经费金额70万元，资金管理由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常态化检查工作，促进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该项经费的正常使用。			
立项依据	稷财预指2020（1）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实施社区居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提高社区居民的生活方式，建立社区环境治理长效机制，提升社区居民的生活环境，提高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肃财经纪律，加大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力度，规范支付程序，保证发展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大力实施社区居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转变社区居民的生产、生活方式，积极引导开展社区居民生活文明化、多样化，提升社区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				大力实施社区居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转变社区居民的生产、生活方式，积极引导开展社区居民生活文明化、多样化，提升社区居民生活环境，提高社区居民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数量	14个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数量	14个
		质量指标	基层居委会服务群众开展活	完成	质量指标	基层居委会服务群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	70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群众经费	7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部门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部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11104957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现场会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50-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968	年度资金总额：	6,96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68	市县（区）财政资金	6,96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县政法委《关于召开平安运城建设暨化解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推进会的通知》，做好基层示范观摩点的工作安排。			
立项依据	根据县政法委《关于召开平安运城建设暨化解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推进会的通知》，做好基层示范观摩点的工作安排。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县政法委《关于召开平安运城建设暨化解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推进会的通知》，做好基层示范观摩点的工作安排。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保证发展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县政法委《关于召开平安运城建设暨化解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推进会的通知》，做好基层示范观摩点的工作安排。				根据县政法委《关于召开平安运城建设暨化解矛盾纠纷助力转型发展专项推进会的通知》，做好基层示范观摩点的工作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佛社区观摩示范点	1个	数量指标	大佛社区观摩示	1个
		质量指标	观摩示范点完成情况	完成	质量指标	观摩示范点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观摩示范点资金拨付时间	2024年	时效指标	观摩示范点资金	2024年
		成本指标	大佛示范点资金	6968元	成本指标	大佛示范点资金	696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基层矛盾纠纷转型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区基层矛盾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8164336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居委会办公用房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50-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14,500	年度资金总额：	514,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4,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4,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确保居委会工作场地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稷发（2017）1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完成后，可有效改善基层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确保居委会工作平稳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改善基层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确保社区居委会工作平稳运行。				有效改善基层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确保社区居委会工作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租赁办公用房	5个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租赁办	5个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工作需求满足度	满足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工作需求	满足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社区居委会租赁办公用房经	51.45万元	成本指标	社区居委会租赁办	51.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委会工作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居委会工作正常运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居委会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委会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11110625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居委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2-行政事业股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社区居委会办公费、电费、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支出			
立项依据	稷发（2017）12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完成后，可有效改善基层社区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确保社区居委会工作平稳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要求拨付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有效改善基层社区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确保社区工作平稳运行。				有效改善基层社区居委会的办公环境和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	14个	数量指标	社区居委会	14个
		质量指标	基层社区居委会能否正常运	能	质量指标	基层社区居委会能	能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14个社区居委会	154万元	成本指标	14个社区居委会	15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部门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职能经济部门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1171447

稷山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报酬			
主管部门及代码	550-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5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5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5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社区服务中心14个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报酬			
立项依据	稷组通字[2020]10号文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社区居委会人员工资正常发放，提高居委会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肃财经纪律、规范支付程序，保证发展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按财政拨款进展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提供工资保障，加强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为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提供工资保障，加强居委会干部的领导能力建设，提高居委会干部的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六个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数	164人	数量指标	六个居委会专职工	164人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	100%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	100%
		时效指标	人员报酬发放时效	一季度	时效指标	人员报酬发放时效	一季度
		成本指标	专职人员报酬	≥756万元	成本指标	专职人员报酬	≥75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区居委会人员正常开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社区居委会人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委会工作人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30417425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39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稷山县社区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

（二）其他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稷山县财政局文件

稷财综〔2023〕12号

稷山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通知”

县直各有关单位，稷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现将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运财综〔2023〕2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运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

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通知

稷山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10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稷山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10日印发

- 2 -

稷山县财政局 收文专用章 2023年9月21日 稷财收字[2023]820号

山西省运城市财政局文件

运财综[2023]23号

运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财综[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运城市财政局 2023年9月5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运城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9月5日印发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山西省财政厅
2023年9月4日

-1-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第1页，共3页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